

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河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获得河南省科学技术厅、河南省财政厅、河南省国家税务局、河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（以下简称“证书”），证书编号：GR201641000109，发证时间为：2016年12月1日，有效期为三年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规定，公司自2016年起连续三年（2016-2018年）享受15%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。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取得，是对公司自主研发、科技创新、成果转化能力、企业成长性及持续经营能力的肯定，将促进公司加大核心产品的技术研发力度，对公司的经营发展起到积极作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告编号：2017-008

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（证书编号：GR201641000109）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03月02日